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GO HOLDINGS LIMITED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錄得溢利人民幣75,407,000元。此預期轉盈為虧乃主要歸因於儘管本年度本集團之大眾商品貿易額取得增長，惟大理石板材及大理石荒料銷售額下降而令整體毛利減少。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尚未定稿，須待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及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及審閱，並於審核及審閱後可能作出必要的調整。務請股東及潛在投

資者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前根據上市規則發佈)所載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晶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顧偉文先生、張健先生、伍晶女士、梁迦傑博士及李定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增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建華先生、王恒忠先生及許一安先生。